

權力、死亡與大學：蘋果執行長賈伯斯的人生三堂課

今天，我很榮幸來到全球第一流大學的畢業典禮。我沒從大學畢業，老實說，這是我離大學畢業最近的一刻。今天我只說三個故事，不談大道理，就這三個故事。

第一個故事，是人生的點點滴滴如何串在一塊。

我在里德學院念了六個月就辦休學了。退學前，一共休學十八個月。我為什麼休學？

故事要從我出生前談起。我的親生母親是大學研究生，年輕的未婚媽媽，她打算讓別人收養我，更相信應該讓擁有大學學歷的夫婦收養我。我出生時，她就準備由一對律師夫婦收養我。但這對夫妻最後一刻反悔了，他們想要女孩。所以在等待收養名單上的一對夫妻，在半夜裡接到一通電話，問他們：「有一個意外出生的男孩，你們要認養他嗎？」他們說：「當然。」

後來我的生母發現，我現在的媽媽從來沒有大學畢業，我現在的爸爸則連高中畢業也沒有，她拒絕在認養文件上簽名同意。直到幾個月後，我的養父母同意將來一定讓我上大學，她才軟化態度。

十七年後，我真的上大學了。但我無知地選一所學費幾乎跟史丹佛一樣貴的學校。

我的藍領階級父母，把所有的存款都花在我的學費。六個月後，我看不出念大學的價值到底在哪裡。那時候，我不知道這輩子要幹什麼，也不知道念大學能對我有什麼幫助，而且我為了讀大學，花光父母畢生的積蓄，我決定休學，相信船到橋頭自然直。

在那時候，這是個讓人害怕的決定；但現在來看，卻是我這輩子下過最好的決定之一。休學後，再也不上無趣的必修課，直接聽我愛的課。只是這一點兒也不浪漫。我沒有宿舍，我得睡在朋友家的地板，靠回收可樂瓶罐的五先令填飽肚子，到了星期天晚上走七哩遠的路，繞去印度教的 Hare Krishna 神廟吃頓大餐。但那時我追尋的興趣，現在看來都成了無價之寶。

比如說，里德學院擁有幾乎是全國最好的英文書法課程〈calligraphy instruction〉。校園裡的海報、教室抽屜的標籤，都是美麗的手寫字。我休學去學書法了，學了 serif 與 san serif 字體，學會在不同字母的組合間變更字間距，學到活版印刷偉大的地方。書法的歷史與藝術，是科學文明無法取代的，令我深深著迷。我從沒想過這些字，會在將來影響我的人生。但十年以後，當我設計第一台麥金塔電腦，腦袋浮想當時所學的東西，把這些字體都放進了麥金塔裡，這是第一台能印出漂亮字體的電腦。如果我沒愛上書法課，麥金塔就不會有這麼多變化的字體。

後來 Windows〈視窗作業系統〉抄襲了麥金塔，如果當年我沒這樣做，大概世界上的電腦都不會有這些東西，印不出我們現在看到的美麗字體了。當然，當年還在學寫字時，是不可能把這些點點滴滴先串在一起，但是十年後回顧，一切就自然、清楚地發生了。

我得強調，你不能先把這些人生點滴兜在一塊；惟有將來回顧時，你才會明白這些點點滴滴是怎麼串聯的。你得要相信現在體會的一切，未來多少會連接在一塊。你得信任某個東西，直覺、命運，或是因果也好。這種作法從來沒讓我失望，更豐富了我的生命。

第二個故事，是愛與失去。

我很幸運，年輕時就知道自己愛做什麼。二十歲時，我跟沃茲一起在我家的車庫開創了蘋果電腦。咱們拚了老命工作，蘋果十年內從一間車庫、兩個年輕小夥子，擴展為一家員工超過四千人、二十億美元營業額的公司。在此前一年，我們推出了最棒的作品——麥金塔，而就在我正要踏入人生的第三十個年頭，結果是我被開除了。

自己創辦的公司，怎麼會開除自己？好吧，當蘋果電腦日益擴大，我聘請一位在經營上頗有才華的傢伙，他在頭幾年確實也幹得不錯。但我們對願景有很不同的想法，鬧到分道揚鑣；董事會站在他那邊，炒了我魷魚，還公開把我請出公司。我整個生活重心的東西頓時消失了，完全不知所措。

在這幾個月裡，我實在不知該如何是好，更覺得令企業界前輩失望了：他們傳給我的接力棒，掉了。我找了創辦 HP 的派克（David Packard）、創辦英特爾的諾宜斯（Bob Noyce），跟他們說我把事情搞砸了，甚至想離開矽谷。但我的想法逐漸變了，我發現我仍然愛著曾做過的事業，在蘋果的日子一點兒也沒有改變我愛的事。即使人們否定我，可是我還是愛做那些事情，所以我決定從頭來過。

那時候我不知道，但現在回過頭看，蘋果開除我卻是我人生最好的經歷。從頭來過的輕鬆替代了成功的沉重，釋放了我，讓我自由自在進入這輩子最有創意的年代。

接著的五年，我創辦了 NeXT，又開了皮克斯，也墜入了情網。皮克斯製作世上第一部全電腦動畫電影《玩具總動員》，現在已是全球最成功的動畫公司。接著我的人生大轉彎，蘋果購併了 NeXT，我重回了蘋果，而 NeXT 發展的技術更成為反敗為勝的關鍵。同時間，我也有了幸福的家庭。

我敢打包票，蘋果沒開除我的話，這些事絕不會發生。這是帖苦藥，可是我需要這個苦。人生有時就像掉了塊磚頭砸到你，但不要失去信心。你得找到你的最愛，工作是如此，愛情也是如此。

第三個故事是死亡。

十七歲時讀到的一則格言影響了我：「把每一天都當成生命中的最後一天，你總會找到人生的方向。」過去三十三年，每天早上我都會攬鏡自問：「如果今天是我人生的最後一天，那我要做些什麼？」當我多天都得到「沒事做」的答案，該改變了。

提醒自己快死了，是我在判斷重大決定時，最重要的工具。因為幾乎每件事，所有外界期望、所有名譽、所有對困窘或失敗的恐懼，在面對死亡時，全都消失了，

只有最重要的東西才會留下。用死亡提醒自己，是避免陷入害怕失去的欲望陷阱，最好的方法。生不帶來，死不帶去，為什麼不順心而為。

一年前，我被判定得了癌症。早上七點半做斷層掃描時，發現胰臟裡出現腫瘤，我甚至不知道胰臟是用來做什麼的。醫生告訴我，幾乎確定是不治之症，大概活不過三到六個月了。醫生要我回家，好好跟家人相聚，醫生面對臨終病人總是這樣說。這代表你得在幾個月內，把將來十年想跟小孩說的話講完，你真的得說再見了。

我滿腦子都是這個判我死刑的診斷。到了晚上做了一次切片，內視鏡從喉嚨伸進胃再到腸子，還插了根針到胰臟取出腫瘤細胞。打了鎮靜劑後我不省人事，但是我太太陪著我，看著醫生檢查。她跟我說，當醫生查看癌細胞後喜極而泣，因為那是非常少見的胰臟癌，可以用外科手術切除。我現在完全康復了。

那是我最靠近死神的一刻，希望也是未來幾十年最接近的一次。徘徊死亡關卡後，我更想告訴大家：沒有人想死，即使那些想上天堂的人，也想活著上天堂。但死亡是我們共同終點，沒人逃得過。死，更是生命最偉大的發明，是送舊迎新、傳承生命的媒介。現在新生代是你們，但不久的將來，你們也會年華老去，離開人生的舞台。抱歉形容得這麼戲劇化，但這是真的。

生命短暫，不要浪費時間活在別人的陰影裡；不要被教條所惑，盲從教條等於活在別人的思考；不要讓他人的噪音壓過自己的心聲。最重要的，有勇氣跟著自己的內心與直覺。

求知若渴，虛心若愚。我總是以此期許自己。現在你們畢業了，我也以此期許你們

求知若渴，虛心若愚。非常謝謝大家。